

阜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用地规划设计要点

编号: 2019018 日期: 2019



建设项目名称		塑料制品业类项目		工业		硕集社区工业园区纬一路南、纬二路北	
建设单位名称		阜宁县土地储备中心		座落位置		地块编号	
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内容	内容	规划设计要点	内容	内容	内容
1	用地性质	工业		道路	厂区内道路要符合消防要求		
2	用地范围	见附图		管线	地下埋设		
	用地面积	4533.3 m ² (以宗地图面积为准)		市政公用设施			
3	容积率	1.1 ≤ R ≤ 2.0		公共设施			
	建筑密度	≥ 40%		景观要求			
	绿地率	≤ 15%		其他要求	1. 建筑物及其与相邻建筑物之间满足消防、采光、通风等要求 2. 不得建造成套住宅 3. 项目开工前必须各项手续完备; 在未取得全套手续时, 不得进行施工 4. 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比例 ≤ 7% 5. 本设计条件自发出之日起有效期为 12 个月, 逾期未出, 让无效。		
	建筑限高	24 米					
4	出入口方位			设计说明	设计必须符合安评、环评相关要求。		
	机动车停车位 (面积或泊位)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 版) 第 3.8.1 条执行		现状图	●		
	非机动车停车位 (面积或泊位)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 版) 第 3.8.1 条执行		总平面图	●		
5	退道路红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 版) 执行		管线综合图	●		
	退用地边界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 版) 执行		其他			
6	退河道控制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 版) 执行		材料			
	其他	山墙间距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 版) 执行					
备注	注	服从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 版)					